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 部分公司股份获得主管部门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浙版传媒")于 2025年9月29 日收到控股股东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版集团")通知,浙版集团 与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数文化")当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 议》,浙版集团拟将其持有的 133,336,666 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6.00%),以 8.82 元/股的价格, 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转让至浙数文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 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5 年 9 月 30 日披露的《浙江出版传媒股份 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3) 及相关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25年11月28日, 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浙版集团转发的《浙江省财政厅 中共浙 江省委官传部关于原则同意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协议转让浙版传媒流通股股 份的批复》(浙财文(2025)28号),主管部门已批复同意浙版集团与浙数文化协议 转让浙版传媒 6.00%股份的交易事项。

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尚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确认及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股份转让过户登记。因此,本次股份协议转让能否最终完成尚存 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 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9日